

## 广东华兴银行关于基金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行”）与相关基金管理公司协商一致，部分指定开放式基金产品可参加我行基金定投费率优惠活动。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适用基金

参与基金定投费率打折的基金产品为各基金公司支持费率优惠的开放式基金产品，货币型基金、部分 QDII 基金、封闭期内基金、不收取前端手续费的基金等不涉及或不支持费率优惠。具体产品是否支持费率优惠详见基金管理人相关公告。

### 二、活动时间

2021 年 9 月 1 日 0:00 开始，结束时间待定。若有变动，以我行相关公告为准。

### 三、活动内容

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我行各渠道（含手机银行、网上银行、网点）定投支持费率优惠的开放式基金，享有**基金定投**费率折扣优惠。具体如下：

1. 基金定投费率为非固定费用的，享 1 折优惠，即优惠基金定投费率=原申购费率×0.1。
2. 基金定投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照原申购固定费用执行。
3. 上述基金的原申购费率及限额参见各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基金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公告。

#### 四、其他重要提示

1. 我行所代理销售的尚未参加本优惠活动的开放式基金及今后代理销售的开放式基金是否参与此项优惠活动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并另行公告。

2. 本优惠活动的规则以我行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3. 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开放期的基金产品的日常定期定额投资产生的手续费,不包括申购手续费、赎回费、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本优惠活动仅适用通过我行进行定期定额投资基金业务的投资者。

4. 我行在法律许可范围内对本公告内容享有解释权。

#### 五、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基金产品由基金管理公司发行与管理,我行不承担产品的投资、

兑付和风险管理责任。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基金定投费率优惠活动有关详情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091

网址：<http://www.ghbank.com.cn/>

特此公告。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8月27日